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中钢洛耐 公告编号:2026-035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新双百壹号”)持有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81,865,584股,占公司股本总数7.28%,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3年6月1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4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国新双百壹号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1,26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2,5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在任意连续90日内,国新双百壹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近日,公司收到国新双百壹号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国新双百壹号在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6月22日期间,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1,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01%。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本次权益变动后,国新双百壹号持有公司股份70,615,5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769%。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份名称	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389.61万;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81,866,584股
持股比例	7.28%
当前持股来源	IPO前取得:81,865,58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姓名名称	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15日
减持数量	11,240,000股
减持时间	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6月2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的减持:11,240,000股 大宗交易的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4.61~5.38元/股
减持总金额	56,182,895.68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2,510,000股
减持比例	0.9901%
累计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70,615,584股
当前持股比例	6.2769%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否

特此公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1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宁波信达汇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持股比例已	持股比例/√
权益变动合计比例	12.13%	12.13%
权益变动前的合计比例	11.07%	11.07%
本次变动前是否已作出承诺、增持、计划	是□否	否√
是否触及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否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股1%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宁波信达汇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1%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无	√91330200MA2813177U

本次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公司股东宁波信达汇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龙

帝”)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7,961,6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3%。因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宁波龙帝拟自公告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不超过6,427,760股。

2026年8月10日,公司收到宁波龙帝的《关于持股比例及1%的整数告知函》,获悉其截至2026年8月10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1,690,000股,占目前总股本的0.26%。本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阈值的套售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数量(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权益变动的主要主体:						
宁波信达汇石有 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77,961,678	12.13%	76,271,678	11.07%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无	2026/08/10-2026/08/10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龙帝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宁波龙帝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减持计划。公司会密切关注宁波龙帝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减持主体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88468 证券简称:科美诊断 公告编号:2026-016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宇卉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办理退休离休,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亦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进一步优化核心研发团队结构,巩固公司技术研发综合实力,经管理层研究决定,新增吴晨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高度重视自主知识产权,通过长期的技术积淀,已建立完备的研发体系。刘宇卉女士退休离休,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相关专利权属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宇卉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离休,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亦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刘宇卉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原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刘宇卉,女,出生于197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硕士;1998年至2000年,任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材料科学博士;2000年至2006年,任美国斯坦福大学医学遗传学研究员;2006年至2007年,任杨凌森生物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07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首席技术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宇卉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保税区奕能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2%股份。刘宇卉女士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刘宇卉女士在任职期间参与研发形成的全部知识产权,均系利用公司物质技术条件及执行工作任务所产生的职务成果,其所有权依法归公司所有。经核查,上述成果不涉及任何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法律风险,公司知识产权体系保持完整独立。

(三)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情况
根据公司与刘宇卉女士签署的《劳动合同》《知识产权、竞业限制及保密协议》等文件,双方明确约定了关于公司

商业秘密的保密义务、竞业限制、违约责任等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刘宇卉女士有违反相关协议的情形。

二、新增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核心研发团队结构,巩固公司技术研发综合实力,经管理层研究决定,新增吴晨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其个人简历如下:
吴晨先生,198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获得清华大学生物学专业学士学位,2012年获得清华大学海洋生物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2013年8月至2014年10月,任职于北京正国基因技术有限公司,担任首席科学家,2015年1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高级研发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晨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保税区科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7%的股份。

三、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的技术研发与研发投入,已建立完备的研发体系,形成了技术全面、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截至2023年末、2024年末及2025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179人、172人和162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分别为24.49%、27.34%和27.93%,公司研发人员结构稳定。同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包括商业秘密、专利、商标及著作权等多维度保护措施,切实保障公司创新权益。

本次调整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核心技术人员名单
本次调整后	吴晨、陈子强、刘宇卉
本次调整后	吴晨、陈子强、吴晨

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相关专利权属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研发项目有序开展。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人员储备充足,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可充分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核心技术与创新产品的持续研发推进。公司将持续重视技术研发与人才建设,后续将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才等方式持续研发后备力量,完善研发人才梯队建设,稳步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 圣天 公告编号:2026-042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维生素B6注射液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维生素B6注射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生素B6注射液”)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谓该类产品“维生素B6注射液”通过的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以下简称“一致性评价”)。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药品通用名称	维生素B6注射液
剂型	注射液
规格	5ml:0.1g
包装规格	10支/盒
主要成分	维生素B6注射液
主要辅料	维生素B6注射液
审批结论	符合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经济开发区天圣路1号
生产企业	名称: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经济开发区天圣路1号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60394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临床上,维生素B6注射液主要用于:维生素B6缺乏症的预防和治疗,也可用于妊娠、放射病及抗癌药所致的呕吐、副反应及炎、新生儿遗传性维生素B6依赖综合征等。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湖北天圣产品“维生素B6注射液”通过一致性评价,为公司后续其他产品开展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了经验。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的特点,药品的销售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解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近日,公司通过银行系统获悉上述冻结的部分资金已解除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情况
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卓翼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智造”)与广州殷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殷拓科技”)发生合同纠纷,经法院判决,卓翼智造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法院查封财产保全冻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深圳前海法院出具的《调解书》履行相关给付义务,殷拓科技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申请解除冻结资金,上述合同纠纷已结案。

公司于近日获悉卓翼智造该账户部分资金已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性质	解除冻结金额(元)
卓翼智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440****7859	基本户	2,521,029.71
合计				2,521,029.71

证券代码:002888 证券简称: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股价及股东权益(出售)。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5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85元/股的条件,若回购资金总额上限8,000万元进行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204,32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55%;若回购资金总额上限4,000万元进行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162,162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46%。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得低于回购股份总额的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确定的185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法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四、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五、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六、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七、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八、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九、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十、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十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十二、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十三、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7.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12,265元(不含交易费用)。

法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章、第八章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前述回购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回购期间内,公司未发生回购股份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该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规定回购股份交易所所需履行的其他程序。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高于公司当前交易价格;
(2)不得在回购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收盘价或接近收盘价的价格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方案符合既定方案,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ST 人福 编号:临 2026-069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枸橼酸舒芬太尼注射液 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90%的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枸橼酸舒芬太尼注射液《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名称:枸橼酸舒芬太尼注射液
二、剂型:注射液
三、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四、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五、申请人: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六、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5月28日受理的枸橼酸舒芬太尼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药开展“作为镇痛药与布比卡因联合用于分娩镇痛”的临床试验。

痛”的临床试验。

舒芬太尼是强效的阿片类镇痛药,也是特异性μ-阿片受体激动剂。宜昌人福枸橼酸舒芬太尼注射液于2005年获准上市,2020年通过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获批准应用于“用于气管内插管、使用人工呼吸的全身麻醉;(1)作为联合麻醉的镇痛药;(2)作为全身麻醉大手术麻醉诱导和维持用药”。本次申请增加适应症:作为镇痛药与布比卡因联合用于分娩镇痛。截至目前,宜昌人福在该项目上的累计研发投入约30万元人民币。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管理的法律法规要求,宜昌人福在收到上述药物临床试验通知书后,需需主动启动药物的临床研究相关工作,待完成临床研究后,将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临床试验数据及相关资料,申报生产上市。

医药产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股、海南卓悦、海南悦悦等57名股东持有的海南聚能1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6年7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公告》。

自披露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部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说、评、

估的基础工作已基本完成,交易各方仍在就本次交易具体方案持续磋商中,公司将根据后续交易具体方案的协商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各方仍在就本次交易方案持续磋商中,存在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风险;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批后方可正式实施,相关审议、审批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所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72 证券简称:黄河旋风 公告编号:临 2026-045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河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7,218,761股,占公司总股本8.82%,占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127,218,761股,占其所持股份100%。公司控股股东为8.82%。
● 黄河集团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造成影响。

一、本次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获悉,黄河集团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通过中国结算系统查询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数量(股)	冻结股份数量(股)	冻结股份数量(股)	冻结股份数量(股)
黄河集团	101,102,048	79.52%	71.02%	否	20,000,000	否	否
黄河集团	26,036,713	20.47%	1.80%	是	20,000,000	否	否
合计	127,218,761	100%	8.82%				

注:本次事项系因河南南阳市卧龙区人民法院针对黄河集团与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裁定金额及执行费用289,710,161.65元,轮候冻结黄河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27,218,761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河集团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轮候冻结	轮候冻结(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股)	合计其持有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黄河集团	127,218,761	8.82%	127,218,761	100%	8.82%

三、其他说明

上述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黄河集团被冻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